

证券代码：837117

证券简称：华新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

本公司与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于北京签订协议，交易标的为一年期借款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及在借款额度内连续、循环使用，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。该协议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，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6 年 9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申请短期借款人民币

3000 万元的议案》。公司向关联方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及在借款额度内连续、循环使用，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此项业务涉及关联交易，提请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	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9 号 B 座 2094 室	有限责任公司	张军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关联方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及在借款额度内连续、循环使用，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。该协议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借款，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，为公司发展提供短期资金支持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可解决公司短期资金不足问题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状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借款协议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19日